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党峪镇镇杨家峪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17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国有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322 公顷；18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70 公顷；19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243 公顷；20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38 公顷；21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234 公顷；22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59 公顷；23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209 公顷；24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杨

家峪村集体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27 公顷;25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20 公顷;26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3 公顷;27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95 公顷;28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南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67 公顷;29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国有土地、西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19 公顷;30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8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1934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党峪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

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5月7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党峪镇镇小党峪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33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西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19 公顷；34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02 公顷；35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42 公顷；36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09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0172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党峪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党峪镇镇石家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36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5 公顷；37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40 公顷；38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西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329 公顷；39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491 公顷；40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312 公顷；41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70 公顷；42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295 公顷；43 号地

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85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1937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党峪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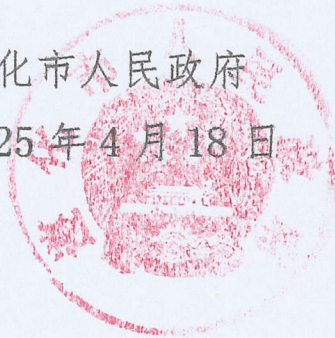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党峪镇镇大党峪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30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杨家峪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51 公顷；31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88 公顷；32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58 公顷；33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国有土地、西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05 公顷；34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06 公顷；35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西至大党峪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07 公顷；36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家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小党峪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471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0886 公顷。具

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党峪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团瓢庄镇下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7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西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6 公顷；8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下庄村集体土地、南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0 公顷；9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小太平村集体土地、西至小太平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05 公顷；10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下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小太平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08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0039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团瓢庄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团瓢庄镇团瓢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3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团瓢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22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团瓢庄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团瓢庄镇石庄子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4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石庄子村集体土地、南至石庄子集体土地、西至石庄子村集体土地、北至石庄子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3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团瓢庄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新店子镇西苇店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2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西苇店村集体土地、南至西苇店村集体土地、西至东马各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3890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新店子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新店子镇东马各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1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东马各庄村集体土地、北至东马各庄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8756 公顷；2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西苇店村集体土地、南至东马各庄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5055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1.3811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新店子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

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新店子镇大太平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15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尹各庄村集体土地、西至大太平村集体土地、北至尹各庄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7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新店子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新店子镇程庄子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5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37 公顷；6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9 公顷；7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下庄村集体土地、北至下庄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8 公顷；8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程庄子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下庄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32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0106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2025年5月7日后，由新店子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5月7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年4月18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新店子镇尹各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13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尹各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31 公顷；14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尹各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4 公顷；15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尹各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1017 公顷；16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尹各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533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1595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新店子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新店子镇小太平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9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小太平村集体土地、北至下庄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22 公顷；10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下庄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下庄村集体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05 公顷；11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小太平村集体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34 公顷；12 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东至小太平村集体土地、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2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0073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新店子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8 日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党峪镇南小营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地块 1：（东至国有土地、南至南小营村集体土地、西至南小营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20 公顷；地块 2：（东至南小营村集体土地、南至南小营村集体土地、西至唐山市交通运输局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017 公顷；各地块总面积约 0.0037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党峪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遵化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团瓢庄镇提举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你村（东至国有土地、南至提举庄村集体土地、西至提举庄村集体土地、北至国有土地）的土地，面积约 0.0117 公顷。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

二、征收目的

因公共利益需要，依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冀发改基础核字〔2025〕12 号），用于 G25 长深高速承唐界至唐曹高速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

三、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拟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后，由团瓢庄镇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人员，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法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本公告可在遵化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zunhua.tangshan.gov.cn/>。

特此公告。

